宋代的官富場

早於三國期間，孫吳政權已於今九龍沿海一帶設置鹽場，派兵駐守，承擔守疆任務，惜情況未詳。唐開元二十四年（736）正月，朝廷於該區沿海設屯門（軍）鎮，以鎮將率兵二千名駐守，治所位今蛇口半島北面之南頭城。該軍鎮隸安南都護府。[1] 天寶三年（744），海寇吳令光為患浙江沿海，並擾永嘉郡，南海太守吳巨鱗以屯門鎮兵泛海北上平之。[2] 五代南漢間，仍設屯門軍鎮，以同知屯門鎮檢點率兵駐守，惜駐兵數目未詳。[3]

趙宋間，香港九龍沿海一帶仍置塞防，初以靜江軍駐守。南宋年間，香港地區盛產海鹽，其沿海地域分屬官富場及東莞場：東部沿岸地帶屬官富場[4]；西部沿海一帶，包括大奚山（今稱大嶼山）一帶，屬東莞場轄下之海南柵[5]。

佛堂門石刻

紹興年間（1131-1162），海南柵曾為土著朱祐所據。朱祐投誠後，所屬少壯者被選為水軍，老弱者則放歸，立為「外寨」，差水軍使臣一員率領。[6] 致該外寨水軍之隸屬，今已難考。

慶元三年（1197），大奚山徐紹夔等私醃造鹽，提舉徐安國捕鹽梟於大奚山島上，島民由萬登、徐紹夔等領導抵抗，官軍未能平之。其後，廣州經略錢之望遣福州延祥寨摧鋒水軍往剿，擒徐紹夔等，並盡殺島民，且墟其地。[7] 事平後，差摧鋒水軍三百名往戍，每季一調。但香港地區西部大嶼山之地距潮州孤遠，久亦生事，難於管制。故於慶元六年（1200），有司將戍卒兵額減半

（即百五名），調駐東部之官富場，以其較近潮州，便於管制及更調；至南宋亡始罷。[8] 元代仍設屯門寨，惟駐兵情況不詳。[9]

南宋末年，端宗正位福州，以元兵追迫，遂入海。由是而退往泉州，繼而赴潮州。景炎二年（1277）春，端宗自惠州甲子門入廣州治，二月舟次於梅蔚，四月進駐官富場地，嘗建行宮於世稱宋皇臺（聖山）之地。[10]

清嘉慶《新安縣志》云：「官富山在佛堂門內，急水門之東，帝舟曾幸此，殿址尚存。」又官富駐蹕條引《行朝錄》稱：「丁丑四月，帝舟次于此，即其地營宮殿，基址柱石猶存。」[11]

帝昰駐蹕官富，於其地營宮殿。[12] 帝昰離官富時，流離播越，宗室因倉卒而未能隨行者，多散居各邑，且有匿居馬頭角一帶，後建古瑾村。趙氏譜牒，彰彰可稽。

宋皇臺（聖）山之西南，有二王殿村，以端宗偕弟衛王昺同次其地得名。其北有金夫人墓，相傳為楊太后女晉國公主之墓，其人先溺於水，至是鑄金身以葬。[13] 西北有侯王古廟，東莞陳伯陶《侯王古廟聖史碑記》中疑所祀奉者為楊太后弟（楊）亮節，其人道死葬此，土人立廟以祀其昭忠。[14] 因都市發展，金夫人墓所在地已難確指，今只餘上帝古廟門前牌樓耳。[15]

今九龍馬頭圍，即古之古瑾村，又名古瑾圍。該地得名馬頭圍，實因距古瑾村不遠處，舊有一大石，於小山之一角突出，形如馬頭，因而得名。山角下之圍村，則名馬頭圍，古稱古瑾圍。[16] 該圍於清代屬官富司所轄。[17] 舊村外有矮石牆環繞，圍內舊有石砌小廟，中塑男女神像，狀如帝王與皇后。據云此即該村趙氏先祖。歷元、明兩朝，廟漸傾圮，只餘基址柱石。清乾隆間，土人將其址改建為北帝廟。1921 年，因該地開闢市區，北帝廟遂遷至今譚公道。1929 年，紅磡坊眾復遷廟於今鶴園街、馬頭圍道與北拱街交界處。[18]

宋皇臺位九龍灣畔一濱海小丘上，該小丘名聖山，其得名，殆因宋末帝昰、帝昺二帝南遷時曾駐蹕於此。二帝車駕離九龍後，元人遂刻「宋王臺」三字於該巨石上，以紀宋帝之曾駐蹕於此。[19]

「宋王臺」三字右旁另有「嘉慶丁卯年（嘉慶十二年，1807）重修」七字。簡又文先生於其〈宋末二帝南遷輦路考〉一文中謂：「該石刻乃由廣東水陸路提督錢夢虎、受命新安營游擊（全銜為水師提標左營游擊）林孫、知新安縣事李維瑜、及官富巡檢故宏昭等於嘉慶十二年重刻。」[20]

19 世紀末，港人欲在聖山採石。1899 年 2 月，港紳議員何啟爵士代表民意，請求立法局立例禁止，遂有「保存宋皇臺條例」：

「宋王臺」石刻

「規定此地不得租賃建築屋宇，或他項用途，惟須保存該項勝蹟，以資後人遊覽，並藉作考古之用。」同時，政府又於山麓立中英文小石碑，字分兩行，上寫「此地禁止採石，以保存宋皇臺古蹟」。

1915 年，政府擬公開拍賣該地。香港大學教授賴際熙籲請政府永遠保留該古蹟，並有港紳李瑞琴捐貲，建築石垣環繞。政府許其議，古蹟遂獲保存。

1941 年，日軍佔領香港，為擴建啟德機場，乃將聖山上巨石炸開，用以建築機場跑道。刻有「宋王臺」三字的巨石則幸能保存。

1945 年，本港重光。政府為保存古蹟，乃於聖山原址之西、譚公道東，建「宋皇臺公園」，並將此巨石削為四方形，移置園內。公園於是年冬落成，旅港趙族宗親總會獻議立紀念碑於園內，碑文由簡又文先生主撰。1959 年 12 月 28 日舉行紀念碑揭幕典禮。[21] 碑記分中英文，分立入門左右處，遊園者一讀碑文即可知「宋王臺」歷史。

2014 年 6 月初，地鐵沙中（沙田至中環）線土瓜灣站地盤工程進行時，發現一古代文化遺址。經調查發掘，獲宋元時期牆基、灰坑、石砌方井及渠道等遺蹟，又發現大量時人日常生活用品碎片，可證實該地於宋元時代確有人類居住活動。

此等出土文物，可作上文所引述宋元間官富場活動、南宋摧鋒水軍駐守、宋末二帝居停、宋元古瑾圍與二王殿村發展等歷史之佐證。

此次發現，有助推動香港歷史研究向前邁進。

【註釋】

1 拙著《香港歷史與社會》(香港：香港教育圖書公司，1994 年)，〈屯門鎮考〉，頁 87-91。

2 《舊唐書》，〈本紀第九〉，〈玄宗下〉，天寶三年條。

3 《香港歷史與社會》，頁 103-105。

4 清舒懋官《新安縣志》，卷四，〈山水略〉之官富山條載：「官富山在佛堂門內，急水門之東。」明顧祖禹《讀史方輿紀要》，卷一百一十一，〈廣東二〉，廣州府新安縣梧桐山條又載：「又西南八十里大海中，有官富山，山之東有官富場。」由此可見官富場實位急水門之東，包括今九龍、港島、牛頭角、清水灣、西貢、及大鵬灣一帶濱海地域。

5 宋王存《元豐九域志》，卷九，廣南路東路東莞縣條載：「靜康、大寧、東莞三鹽場，海南、黃田、歸德三鹽柵。」清嘉慶《大清一統志》，卷三百四十，廣州府關隘條載：「海南場，在大奚山。」大奚山即今之大嶼山。文獻可證香港西部沿海一帶實為東莞場轄下的海南柵鹽場無疑。

6 明盧祥《東莞縣志》，卷一，〈山〉，大奚山條。

7 《古今圖書集成．職方典》，卷一千三百九十三；又見陳伯陶《東莞縣志》，卷三十，〈前事略二〉。

8 《古今圖書集成．職方典》，卷一千三百九十三；又見陳伯陶《東莞縣志》，卷三十，〈前事略二〉。

9 元陳大震《南海縣志》，卷十，〈兵防〉，巡檢寨兵條。

10 《宋皇臺紀念集》，卷三，簡又文〈宋末二帝南遷輦路考〉，第六至第十三條。編者按：該地有「宋王臺」石刻，現通用「宋皇臺」地名。

11 清舒懋官《新安縣志》，卷十八，〈勝蹟略〉，官富駐蹕條載：「宋行朝錄：丁丑年四月，帝舟次於此，即其地營宮殿，基址柱石猶存。」

12 清舒懋官《新安縣志》，卷十八，〈勝蹟略〉，官富駐蹕條。

13 黃佩佳《九龍宋王臺及其他》，金夫人墓與耿迎祿墓條。

14 詳見九龍城侯王古廟外壁上民國六年（1917）東莞陳伯陶撰並書之《侯王古廟聖史碑記》。

15 詳見九龍城露明道公園內饒宗頤所撰《九龍古瑾圍上帝古廟遺址建公園記》。

16 《宋皇臺紀念集》，卷三，簡又文〈宋末二帝南遷輦路考〉，第十四條，〈宋皇臺遺址〉，附錄一，馬頭圍條載：「馬頭圍，即古瑾圍，昔名古瑾村，亦屬官富司。南宋時，宗室趙氏居此，後遷今東莞縣。其地改設市區後，村廢。」

17 清靳文謨《新安縣志》，卷三，〈地理志〉，都里條中載：古瑾村位大帽山之外，屬五都。清舒懋官《新安縣志》，卷二，〈輿地略〉，都里條中載：古瑾村屬官富司管屬村莊。

18 詳見九龍城露明道公園內饒宗頤所撰《九龍古瑾圍上帝古廟遺址建公園記》。

19 其稱宋王之由清陳伯陶《東莞縣志》，卷三十八，〈古蹟略二〉，前賢遺址條引《古今圖書集成．職方典》載：「宋景炎中，帝舟嘗幸於此。元史以帝、帝昺為二王紀。此元時舊刻，故稱宋王。」

20 詳見《宋皇臺紀念集》，卷三，簡又文〈宋末二帝南遷輦路考〉，第十四條，〈宋皇臺遺址〉。

21 詳見九龍城宋皇臺公園內簡又文所撰《九龍宋皇臺遺址碑記》。